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18-078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梦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因董事王震强、彭康鑫、招瑞远、钟添华、陈安德属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因董事王震强、彭康鑫、招瑞远、钟添华、陈安德属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龙岗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注销龙岗分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易尚展示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调整回购价格和第一期解除限售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